

香港考試及評核局
2004年香港高級程度會考

中國語文及文化 高級補充程度 試卷一

乙部 閱讀理解 考材

考生須知：

- (一) 「閱讀理解考材」乃本試卷設問的依據，共有文章八篇，根據內容分成甲、乙、丙三組。第一、二篇為甲組，第三至五篇為乙組，第六至八篇為丙組。
- (二) 為便於設題，「閱讀理解考材」文章曾經刪改。
- (三) 「閱讀理解考材」毋須繳交。

甲組：

第一篇

中國自古多骨鯁勸諫之臣，評價幾個少有的好皇帝時，也往往把他是否樂於納諫作為一個重要的標準。

唐太宗和魏徵是納諫與勸諫配合得最好的一對了。《舊唐書》評價唐太宗：「聽斷不惑，從善如流，千載可稱一人而已。」

翻開史書，大批大批的賢臣名相因諫而死。「死諫」是最常見的一種。商紂時的比干稱得上是「始作俑者」。

史書記載：紂愈淫亂不止。微子數諫不聽，乃與太師、少師謀，遂去。比干曰：「爲人臣者，不得不以死爭。」乃強諫紂。紂怒曰：「吾聞聖人心有七竅。」剖比干，觀其心。比干的以死諫紂，實在是知其不可爲而爲之。有人會問：比干的死值得嗎？我認爲值得。這是中華民族的正氣之所在，也是中華民族綿延五千年而不衰的生命力之所在。

元朝的英宗問大臣拜住：「我們這個時代，能產生像魏徵那樣敢說話的人嗎？」拜住回答說：「有什麼樣的皇帝，才有什麼樣的大臣。一個圓的盤子，水放進去，是圓的；一個方的杯子，水放進去，是方的。因爲唐太宗有度量，肯納諫，所以魏徵才敢說真話，才肯說真話。」

但是，在一個專制的社會裏，諫的悲劇色彩往往過於凝重，以至於令人望「諫」興嘆，不寒而慄。比如，漢成帝時朱雲爲了勸諫皇上，把殿上的欄杆都給折斷了，左將軍辛慶忌替他求情，梆梆梆，磕得滿頭是血。這仍然屬於以生命相逼的「死諫」。

還有「哭諫」。宋光宗時的陳傅良爲了規勸皇帝按時上朝，扯住光宗的衣服，哭哭啼啼地說：「君臣如同父子，兒子勸父親不聽，一定要哭哭啼啼地跟着他！」

更有「罵諫」、「諷諫」等等。唐太宗外出狩獵，遇上大雨，雖身穿「油衣」，還是被淋濕了。他就問身旁的大臣：「油衣究竟用什麼材料縫製，才不至於滲透呢？」諫議大夫谷那律立刻接口：「照我看，**用瓦做油衣最好**，肯定不會滲漏。」他的意思是要勸諫皇帝少外出遊獵，多爲社稷民生操點心。唐太宗恍然大悟，悅其直，賜帛二百段。

李敖曾把中國古代的諫諍與現代的言論自由做過比較。他說：「諫諍與言論自由是兩回事。言論自由的本質是：我有權利說我高興說的，說的內容也許是罵你，也許是挖苦你，也許是尋你開心，也許是勸你，隨我高興，我的地位和你平等；諫諍就不一樣，諫諍是我低一級，低好幾級，以這種不平等的身分，小心翼翼地勸你。」李敖的分析可謂一針見血。

這就是諫的悲劇：它是專制的產物。不管它在歷史上曾發生過多大的作用，都遮掩不住那一群群被迫下跪的身影。

但我仍要向比干、魏徵等人敬禮——在今天這樣一個民主社會裏，逢迎拍馬之輩、自覺下跪之徒難道還少嗎？或許這是一種更大的悲劇。這種悲劇的終結者只有一個，那就是：更加民主、真正的民主。

徐懷謙《諫的悲劇》，載於
朱鐵志選編《2000中國最佳雜文》，
瀋陽：遼寧人民出版社，2001。

甲組：

第二篇

在等級森嚴的社會裏，臣對君規勸，使君主採納自己的意見，這謂之「諫」。

《淮南子·主術訓》載：「堯置敢諫之鼓，舜立讙謗之木。」「諫鼓」是設於朝廷供進諫者敲擊以聞之鼓；「謗木」是豎在交通要道口讓人在上面寫諫言的木牌。這說明，早在堯舜之時就有進諫之事。

進諫的形式多種多樣。

當面指陳君主的得失，謂之「言諫」。《戰國策·趙策》中的《觸鬱說趙太后》就是典型的「言諫」之例。針對趙太后的自私心理，觸鬱面見趙太后，言辭委婉親切而又擊中要害，明確指出人主「位尊而無功，奉厚而無勞」，其權位是不能久遠的，終於說服趙太后將愛子送到齊國做人質。

寫成奏疏，送呈君主，謂之「書諫」。秦李斯的《諫逐客書》，漢賈誼的《論積貯疏》，條分縷析，文情並茂，是膾炙人口的進諫之作。

以武力脅迫，陳兵力諫，謂之「兵諫」。《左傳·莊公十九年》載：「初，鬻拳強諫楚子，楚子弗從；臨之以兵，懼而從之。」這是史載較早的「兵諫」之例。

死後以屍諫君，謂之「屍諫」。《韓詩外傳》載戰國時衛大夫史魚因在生前不能舉賢斥奸，謂其子曰：「爲人臣生不能進賢而退不肖，死不當治喪正堂，殯我於室足矣。」史魚兒子將此事告訴前來吊唁的衛君，衛君感其忠誠，終於遵從史

魚的意願，用賢斥奸，然後將史魚「殯於正堂，成禮而後去」。

更有別出心裁者，裝扮他人，趁機用婉言隱語勸諫，或者用暗示、比喻的方法委婉地規勸，這謂之「諷諫」。史載楚相孫叔敖死，其子貧困，優孟穿孫叔敖衣冠，模仿其神態，往楚莊王前為壽，莊王大驚，以為孫叔敖復生，欲以為相。優孟趁機諷諫，道出真情。於是莊王召孫叔敖子，封之寢丘。而《鄒忌諷齊王納諫》中的鄒忌先從自己的私事說起，隨後以私事比國事，讓齊威王從兩事相似之處受到啟發，茅塞頓開。這種用設喻來講述道理、表明見解的方法，往往容易收到比直言進諫更好的效果。

不過規勸帝王是非常冒險的，因為能虛心聽取下情，採納臣下意見的君主畢竟是少數，所以屈原在《涉江》中寫下了「伍子逢殃兮，比干菹醢」的千古悲句，韓愈在《左遷至藍關示侄孫湘》一詩中也感慨萬分：「一封朝奏九重天，夕貶潮陽路八千。」

當然，臣下的進諫方式只是一個方面，關鍵還在於君主是否採納。臧克家在《納諫與止謗》一文中說：「諫難，納諫尤難。要得到成果，需要雙方合力。有敢直諫或諷諫的良臣，還要有能納諫的明君。鄒忌的譬喻再妙，辭令再巧，沒有齊威王善聽的耳朵，也是白費唇舌，枉運心機。」仔細想來，還是很有道理的。

戴榮武《進諫雜談》，載於《中學語文教學參考》，1996年第12期。

隨着器官移植技術的發展，成功率的增加，這項技術越來越得到世人的肯定和普遍承認，要求移植器官者越來越多，但供器官者寥寥無幾，因而出現了「供不應求」的現象。許多患者由於等不到器官的來源，來不及醫治就與世長辭。這主要是由於器官移植是要從一個人身上取下某種健康器官，移植到另一個人身上，而人的器官有的是成雙成對，有的是獨一無二的。進行器官移植，其器官可以取自新鮮屍體，也可取自活人。但無論如何，都將涉及到供器官者和家人以及受植者的切身利益，因此，器官移植不僅僅是醫療技術問題，而且還會產生重大的倫理道德問題。由此，器官移植技術的發展遇到了兩大難題，即可供移植的器官來源、倫理衝突和道德價值選擇問題。實施器官移植術的器官，除血液、骨髓需取自活的供體外，其餘均可取自腦死亡患者或剛剛死亡的屍體，否則等於用一個人的生命去換取另一個人的生命，這不但沒有任何積極意義和價值，相反，是悖於倫理和道德。目前，重要器官的移植，一般都取自腦死亡患者或剛剛死亡的屍體，儘管如此，捐獻屍體問題仍然是一大難題。一邊是急需器官等待救助的患者，一邊是剛剛死亡的親人，是獻出親人的遺體或某個器官，還是保護屍骨未寒的親人的遺體，這是家屬所面臨的倫理衝突和道德問題，兩者難於選擇。在我國，捐獻親屬遺體或某個器官的困難，主要是由於傳統的倫理道德觀造成的。

我國古有「身體髮膚，受之父母，不敢毀傷，孝之始也」的倫理訓條。認為捐獻父母的遺體或器官為「大不孝」，起碼是對死者不敬。同時我國還有「人死後在七七四十九天內靈魂不死」的說法，在此期間，親屬要祭奠、供奉死者亡靈。因此，對親人剛剛死去就捐獻遺體或器官，死者家屬難以接受。

在東方，特別是我們中國，親屬間的親情關係比較親密。雖然人們在道理上能夠認識到用已經死去的親人的遺體或某個器官去救活一個人的生命是一種高尚行為，但面對自己的親人剛剛死去，屍骨未寒，就將其屍體「千刀萬剮」，在道德情感上是難以接受的，認為這是對親人尊嚴的褻瀆和損害。如果捐獻親人屍體而領取報酬，這些親屬更會覺得自己像個食屍的禿鷲，內心感到痛苦和不安，甚至會終身內疚。因此，大多數人往往感情戰勝理智，不肯捐獻親人遺體。

傳統的死亡標準是心肺功能的衰竭，即心跳、呼吸停止。而新的死亡標準是「腦死亡」，即人的不可逆性昏迷。在醫療技術尚不發達之前，認為患者的心和肺喪失功能後，他們的大腦也會馬上喪失功能；當大腦喪失功能後，心肺也會立即喪失功能。然而，在醫療技術發達的今天，人們利用一些先進的醫療技術，可以不通過人的大腦而使人的心肺免於衰竭。這樣，即使患者大腦已經不可逆轉損壞了，或者說腦已經死亡了，但其心臟還在跳動，肺臟還在呼吸，成為一具「活死人」。一般說來，腦死亡的人是器官移植的最理想的供體。因此，如何判定死亡標準就成為器官移植中的新的道德難題。對於承認和接受腦死亡的人來說，將腦死亡者的「活的」心臟等器官移植到有生命意義的人身上是有價值的，不違背倫理道德。反之，對於不承認和不接受腦死亡標準的人來說，則認為是不道德的。尤其是患者的親屬，當心臟還在跳動，呼吸還未停止，醫生就要摘取親人的心臟等器官，更難以接受。

何鎖成、田秀雲《器官移植的倫理思考》，載於《華北煤炭醫學院學報》，2000年第4期。

乙組：

第四篇

活體移植的問題引起許多人的關注和議論。記者採訪了一些人，並摘要發表他們的一些意見。

裘祖法（中科院院士）：把腦死亡作為死亡標準，把腦死亡者作為供給移植器官的來源，這在西方國家早已實行。我國在這方面做得很不夠。我認為，制訂新的死亡標準，與國際慣例接軌，勢在必行。獻出器官拯救同類，這是社會文明進步的象徵，表明了人類自身不斷打破舊思想、舊文化、舊傳統的束縛，走進了更高的人生境界。這樣做，也避免了醫學資源的浪費。

許鴻儒（腦血管病專家）：我對人體器官移植法案持保留態度。人與死亡作鬥爭，人總是被動的。醫生治病，但不能治命。人類對現代醫學期望不能太高。如果有一個肝癌晚期病人，胰、脾、胃都出現了腫瘤轉移，怎麼給他移植器官？誰又能提供那麼多器官？

孫士岐（骨科專家）：器官移植給一部分患者帶來福音，同樣也存在許多隱患。腦死亡與心臟死亡沒有明顯的界限，把握不好，很可能對病情本可逆轉的病人放棄治療，殃及他們的生命。再有，臨床醫生的水平也不盡相同。對待同一個患者，你說是腦死亡，他說不是，患者家屬聽誰的？由此發生醫療糾紛怎麼辦？實施腦死亡標準不是不可，但要制訂切實可行的措施和辦法。

劉先生（詩人）：人活着，不在於生命的長短，而在於生活的質量。有的人活着，他已經死了；有的人死了，他卻還活着。如果器官移植救活了一個年青有為的科學家，是可取的；如果救活了一個禍國殃民的貪官，那將是人類的悲哀。

王先生（社會學家）：小小寰球，六十億人口，夠擁擠了。如果人類醫學來一次革命性的飛躍，每個人都活到二百歲，那麼擁擠的人類就要因爭奪食物互相殘殺，那情景將十分可怕。有一天人都能長生不老，加上無休止的繁衍，人類的文明，將由文明的人類將其毀滅。生生死死，死死生生，一切委運於自然。自然之子，回歸自然，不亦樂乎，何悲之有？冰心老人臨終的時候，說了句：「我累了，我要休息。」我很欣賞這種人生的境界。

吳先生（司機）：誰出這餽主意？簡直是奇談怪論。讓自己親人獻出器官，誰能受得了？假如我媽心臟仍在跳動，醫生就因為她腦死亡放棄治療，我絕不答應。

陳大媽（老人）：我們老人最大的願望是上安下全。假如我死了屍體都不完整，來世怎麼辦？那下一代也不會興旺。我反對在死人身上取器官。

晏子《由人體器官移植引起的思考》，載於《大眾科學報》，2000年7月4日。

第五篇

器官移植涉及到選擇病人的合理性和公正性問題。由於可供移植的器官來源有限，許多病人在排隊等候的過程中就因器官衰竭而死亡。因此，對病人的選擇就顯得尤為重要。病人的選擇，一般包括倫理學標準和醫學標準。

倫理學標準就是通常所說的社會標準，如病人的自我願望、心理承受能力、社會支持能力、經濟狀況、對社會的意義等等。美國醫院倫理委員會制訂了一個合理分配衛生資源的若干準則，可以作為體現器官移植公平原則的參考。這個原則的主要精神是：照顧性原則，即照顧病人過去的社會貢獻；前瞻性原則，即考慮病人未來對社會的作用；家庭角色原則，即重視病人在家庭中的地位，如一個母親應得到比單身女子更優先的考慮；科研價值原則，即有科研價值者優先一般病人；餘年壽命原則，即考慮病人生命再生期的長短及質量。此外，還有社會行為原則，即有不良癮癖者接受治療的權利應受到一定的限制。實踐中，無論醫生、護士還是社會大眾都不願為因酗酒造成肝硬化的人作肝移植，而願將有限的肝臟移植給先天性膽道閉鎖的兒童，因為前者是自食其果，後者是完全無辜的。等待原則也是一個可以考慮的方案，在建立電腦網絡的國家，需要接受移植手術的病人應到國家設立的網絡中心和移植中心登記排隊。

倫理學標準不可能依據絕對確定且量化的標準進行，往往是憑借個人的理性和感知能力對病人的相關情況作出判斷，因而帶有很濃重的主觀色彩。

郭自力《器官移植立法問題探討》，載於《當代法學》，2000年第6期。

丙組：

第六篇

古人對讀書很在意，儘管讀書人在社會上位置不高，但讀書與讀書人是兩回事。看不起讀書人，但看得起讀書。

但是古人對讀書的益處，認識似乎並不深刻。在某些高雅之士那裏，也有「讀書可以修身養性」的認識，但在一般人眼裏，讀書的目的也就只剩下一個：「書中自有黃金屋。」因此，中國的一般讀書人，總不在一個較高的境界。雖也孜孜不倦，但讀來讀去，還是脫不去一番俗氣。他們沒有看見一個精神的殿堂，沒有看出那書原是一級一級的台階，讀書則是拾級而上，往那上方的殿堂裏去的。因為如此，古人讀書常常就只有一個「苦」的記憶，而很少有閱讀的快意，更少有達到人生審美境界的陶醉。

讀書是對人經驗的壯大。天下事多不計其數，人不可件件躬身力行。人這一輩子，實際上只能在很小的範圍內經驗生活，經驗人生，個人的經驗實在是九牛一毛。由於如此，人認知世界，十有八九是盲人摸象，永無全象，因而實際上也就無象。由於如此，人匆匆一生，對生活和人生的理解也就一片蒼白，乃至空洞。由於如此，人對活着的享受，也就微乎其微，生命實際上是虛晃一世。因而，人發明了文字，進而用文字寫書。書呈現了不同時空裏的不同經驗。你只需坐在家中，或案前，或榻上，或瓜棚豆架之下，便可走出你可憐的生活圈子，而走入一個無邊的世界。你從別人的文字裏知道了沙漠駝影、雪山馬鳴、深宮秘事、上流情趣……讀書漸久，經驗漸豐，你會一日一日地發現，讀書使你變得心靈充實。

更有一點，未被多少人揭示：讀書還會有助於你創造經驗。這世界上的許多寫書人，不僅僅是將自己所有的特別經驗複述於人，還在於他們常仰望星空，利用自己的幻造能力，在企圖創造知識，以引發新的經驗。這些知識預設於腦，使你在面對從前司空見慣的事情時忽然發現了新意。甚至乾脆讓你發現許多事情——這些事情在未得這些預設之前，它們雖與你朝夕相處，你卻並未將其發現。知識使你的經驗屢屢增加，並使你的經驗獲得了深度。你也活一輩子，但你這一輩子密度甚大，倘若浮到形而上的層面來論時間長短，你這樣高密度的一生與一個低密度或者沒有密度的一生相比，你扯下來就不是活了一生。壽有限而知無涯，而知卻可以使壽獲得形而上的延長。

讀書養性。人之初，性本就是浮躁。漸入世俗，於滾滾不息、塵土飛揚的人流中，人幾乎很難駐足稍作休息，更難脫洪流而出，靜處一隅，凝思獨想。只有書可助你一臂之力，挽你出狂浪濁流。且不說書的內容會教你如何靜心，就讀書這一形式本身，就能使你在喧囂與騷動之中步入靜態。在這裏，**讀書具有儀式的作用**。儀式的力量有時超過儀式的內容。

讀書人與不讀書人就是不一樣，這從氣質上便可看出。讀書人的氣質是讀書人的氣質，這氣質是由連綿不斷的閱讀潛移默化養就的。有些人，就造物主創造了他們這些毛坯而言，是毫無魅力的，甚至是醜的。然而，讀書生涯居然使他們獲得了新生。依然還是從前的身材與面孔，卻有了一種比身材、面孔貴重得多的叫「氣質」的東西。

曹文軒《閒話讀書》，載於《語文教學通訊》，2002年第14期。

丙組：

第七篇

兒時聽到的都是些「懸樑」、「刺股」、「十年寒窗」之類的教導，覺得書就該苦讀。自己踏進校門後，便也戰戰兢兢地開始了這種生活。確實，爲了應付考試，爲了上大學，也只有下苦功夫。做學生的十幾年中，讀書雖沒有從小便恐懼的那份苦，可也實在沒有多大的樂趣。讀着老師壓給的那些「必讀書」，只是一知半解，常常手裏翻着這本，心裏想着的卻是還有多少該讀沒讀的書。這樣的讀書生活，又有何樂趣可言？

所以，從小到大，我們都在那句「書山有路勤爲徑，學海無涯苦作舟」的格言激勵下，夢想着有一天會學有所成，便跳出這「苦海」。終於熬到了畢業，這學生時代的「苦讀」也結束了。剛出校門的那段時間，心裏有一種解脫了的感覺。也可能是命中注定與書有緣，偏偏又領了個不讀書就沒法混飯吃的差使。一踏進學校的大門，一生讀書講書的徐北文教授送給我的格言就是那句「書山有路勤爲徑，學海無涯苦作舟」，但先生說要改換一個字，把「苦」字變成「樂」字。對剛剛結束「苦讀」的我來說，實在不明白，先生所說的這「樂」從何而來？

看來，之所以抱怨讀書苦，不正是由於人們爲讀書高懸了一個目的嗎？爲了功名利祿努力讀書，那麼讀書的過程，不過是爲奔向那目標而必須採用的一個手段，是不得不如此的一種負擔。如果有一天，達到了那目標，也不過是苦盡甘來而已；若是一番辛苦之後沒有得到補償，便心生抱怨，便訴說讀書之苦，訴說讀書之無用。

其實，讀書又怎麼能擔得起這麼多的重托呢？在學生時代結束之後，讀書僅是一些人的興趣而已。要追求高官，在仕途上奮力，總比面壁十年收穫要大；要得到厚利，在商場上掲挖，也會比皓首窮經有用。讀書，也不必被用來裝飾自己的高雅，愛書與人們的其它有益的愛好相比，又有什麼高低雅俗之分呢？所以，只有當讀書擺脫了功利的目的，而僅僅成爲人的一種習慣，一種興趣，一種走完生命過程的方式時，人們才能真正領受到讀書的樂趣。

石萬鵬《讀書苦樂辨》，載於《山東教育》，1997年第21期。

第八篇

世界上恐怕很難有哪一個民族像我們這樣不遺餘力地提倡讀書。「行萬里路，讀萬卷書」、「讀書破萬卷，下筆如有神」，都是千古名言。鑿壁偷光、懸樑刺股、囊螢映雪、焚膏繼晷，孔子韋編三絕，李白鐵杵成針，古人苦讀的例子簡直數不勝數。對於偷懶不讀書的人，古人的鞭笞也很嚴厲，甚至有人說：「人而不學，雖無憂，如禽何？」

這些實例和言論反覆證明：讀書是一件極苦的差事。現今一些小朋友把讀書視爲畏途，似與這方面宣傳的偏頗有關。對於讀書，我比較欣賞孔夫子的態度。《論語》的第一句話就是「學而時習之，不亦悅乎」，首先把讀書視爲高興的事情。他還主張，對於一門學問，懂得它不如喜歡它，喜歡它不如以它爲樂事。

陶淵明的態度我最欣賞。他說他「好讀書，不求甚解，偶有所得，便欣然忘食」。我想，陶淵明讀書的時候，大約是這個樣子的：他手捧書本，全身放鬆，一般的章節一覽而過，碰到動人心弦的地方，便把速度放慢下來，用心閱讀，反覆玩味，沉浸於「偶有所得」的歡愉之中。在這種意境裏，錯過了開飯時間，這是不足爲怪的。

如此說來，讀書是苦事，讀書亦是樂事。讀書之苦：「衣帶漸寬終不悔，爲伊消得人憔悴。」讀書之樂：「眾裏尋她千百度，驀然回首，那人卻在燈火闌珊處。」前者乃指苦苦求索，後者是爲忽來之驚喜。

讀書只覺其苦，不覺其樂，讀破天下典籍，斷無成就！讀書一味求樂，未嘗有苦，每日手不釋卷，終是閒人。讀書之道，必也先苦而後甜。古人云，功夫到時文章老，腹有詩書氣自華。是至言也。

讀書又是經常的事。重要的是這個「經常」。古人云：「學不可以已。」甚至說三日不讀，便覺得面目可憎，語言無味。知識的積累也是一個聚沙成塔，滴水成河的過程。「今天又有好書讀」，這是一種福氣。它應該成爲我們每一天生活中的興奮點。天天讀書，終生有福。我相信這種說法。

彭匈《讀書苦樂尋常事》，載於《中學生理科月刊》，1999年7月。

— 完 —

香港考試及評核局
2004年香港高級程度會考

中國語文及文化 高級補充程度 試卷一

一小時完卷（上午十時四十五分至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乙部 閱讀理解

試題答題簿

考生須知：

- (一) 本試卷佔全科總分百分之十五，根據考材內容設甲、乙、丙三組，每組各佔 20 分，合共 60 分。
- (二) 全部問題均須作答，並必須根據各有關文章的內容回答。
- (三) 三組考材見另行派發的「閱讀理解考材」，而所有問題必須在本試題答題簿作答。
- (四) 各題答案必須寫在指定橫線上或空格內。
- (五) 回答選擇題，限選一個答案，並只須填寫所選答案的英文字母。

考生編號					
試場編號					
座位編號					

	閱卷員 填寫	試卷主席 填寫	①	②
編號				
考 生 得 分				
甲組				
乙組				
丙組				
總分				

由 核 分 員 填 寫	編號	本卷分數

甲組

1. 在第一篇中，谷那律對唐太宗說「用瓦做油衣最好」，「瓦」所指的是什麼？(2分)

2

2. 根據第一篇文章，古代的進諫者和現代的批評者有何不同？(2分)

2

3. 第一篇的作者寫此文的真正用意是：(2分)

- A. 說明古代諫諍的不同類型
- B. 說明古代諫諍是悲劇的原因
- C. 讷刺今天仍未有真正的民主
- D. 讷刺古代不肯納諫的皇帝

2

本題答案：

4. 第一篇與第二篇的作者認為在諫諍過程中，誰是最關鍵的人物？(2分)

- A. 君主
- B. 臣子
- C. 君主和臣子同等重要
- D. 二文觀點並不一致

2

本題答案：

5. 綜合本組二文，進諫的臣子應具備哪些條件？(5分)

- (1) _____
- (2) _____
- (3) _____
- (4) _____
- (5) _____

5

6. 形容「諷諫」最貼切的詞語是：(1分)

- A. 語義相關
- B. 別出心裁
- C. 委婉規勸
- D. 善用反喻

1

本題答案：

7. 總結本組二文，把文中所提及的諫臣姓名填在適當的橫線上。(6分)
(注意：每個人名只限填寫一次。)

死諫：比干、伍子胥、

哭諫：

諷諫：

言諫：

書諫：李斯、

兵諫：

屍諫：

6

20

乙組

8. 在第三篇，作者舉出哪些例子作論據，說明器官移植違背傳統的倫理道德？(3分)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3

9. 在第四篇，哪二人的意見最接近？為什麼？(3分)

3

10. 除陳大媽外，在第四篇中哪二人徹底反對器官移植？(1分)

1

11. 從第三篇與第四篇中，舉出中國人因迷信而反對捐贈器官的兩個例子。(3分)

(1) _____

3

(2) _____

12. 第三篇提到「傳統的死亡標準」，請從第四篇中找出相類似的說法。(2分)

2

13. 下列哪一個在第三篇出現的情況，足以說明第五篇所提到的「家庭角色原則」？(2分)

- A. 捐獻父母遺體
- B. 讓親人屍體受「千刀萬剮」之苦
- C. 親屬的心臟還在跳動時，就要被醫生摘取器官
- D. 上述三者皆不是

2

本題答案：_____

14. 第五篇提到「餘年壽命原則」、「社會行為原則」和「前瞻性原則」，請從第四篇中各舉一個例子說明。

(1) 餘年壽命原則：(2 分)

2

(2) 社會行為原則：(2 分)

2

(3) 前瞻性原則：(2 分)

2

20

丙組

15. 第六篇謂「讀書具有儀式的作用」，讀書這種「儀式」有什麼作用？(2分)

2

16. 第六篇作者說：「知卻可以使壽獲得形而上的延長」，「形而上」是指：(1分)

- A. 具體
- B. 抽象
- C. 形式上
- D. 形體上

本題答案：

1

17. 第六篇和第七篇的作者都認為讀書「苦」有一個根本的原因，請從二文中找出這個原因。(2分)

2

18. 第六篇說「古人對讀書很在意」，你認為第八篇的作者支持這個論點嗎？(1分) 為什麼？(1分)

2

19. 第六篇說有少數古代讀書人能「達到人生審美境界的陶醉」，請從第八篇中找出一個例子，並加以說明。(2分)

2

20. 第六篇說讀書使人在面對司空見慣的事情時，「發現了新意」。請從第八篇中找出兩個例子，並加以說明。(4分)

(1)

(2)

4

21. 第六篇的作者認為讀書人與不讀書人的氣質不同，請從第八篇找出說法相同的句子。(2分)

2

22. 綜合第七篇與第八篇，二文作者認為怎樣讀書最快樂？(2分)

2

23. 在第八篇，孔子和陶淵明的讀書態度有什麼共通之處？(2分)

2

24. 下面哪一個句子，在文中用來形容讀書之苦？(1分)

- A. 書中自有黃金屋（第六篇）
- B. 書山有路勤為徑（第七篇）
- C. 讀書破萬卷（第八篇）
- D. 衣帶漸寬終不悔（第八篇）

1

本題答案：_____

20

— 試 卷 完 —